

平邑县公路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平邑县公路中心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和公路中心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共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和公路新闻 100 余条。政府信息公开主要围绕公路中心工作，特别是有关平邑县范围内国省道干线公路建设和进展情况、工程项目招投标情况、公路行政许可、路况信息等内容，通过平邑县人民政府网站、临沂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网站、政务公开栏及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为公众了解信息提供便利。通过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县长信箱等方式，及时答复群众诉求，回应群众关切，全年累计办理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 400 余件，县长信箱 1 件。全年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2 件、政协提案 3 件，已全部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办结。政府信息的全面公开，进一步增强了公路工作的透明度，为提升公路公共服务水平，提高服务保障能力，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	\	\
规范性文件	\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	-11	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0	-7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法提供	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个别科室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参与度不够高。

今后，我们将在单位内部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培训学习，让相关人员能够切实吃透弄懂《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更好地开展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充实公开内容，努力做到让公路工作更加透明化，为群众办事提供便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